关于《西城区关于加快现代金融产业发展的若干措施》的起草说明

为积极推动首都高质量发展，立足首都城市战略定位进一步优化聚集金融功能，高水平高标准建设中国特色、国际一流的国家金融管理中心，研究制定《西城区关于加快现代金融产业发展的若干措施》（简称：“金服十条”2.0版）。

一、起草过程

2018年9月，西城区政府、北京金融街服务局颁布实施《北京市西城区加快现代金融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西行规发〔2018〕5号），有效期五年。为更好服务国家金融管理中心建设，积极开展政策修订工作，成立政策修订专班，结合近年来政策兑现情况，组织金融机构座谈会征集驻区金融机构需求，系统梳理比较各省市金融促进政策的基础上，组织专班会议开展了多轮讨论修改，并征求了区级相关部门意见。最终形成《西城区关于加快现代金融产业发展的若干措施》（征求意见稿）

二、主要特点和内容

**一是高质量导向。**持续强化国家金融管理中心功能，不断提升服务国家重大战略能力。支持经批准设立的、体现国家金融管理中心功能、在西城区登记注册的金融机构发展。

**二是全过程培育。**加强对新设立或新迁入金融机构的一次性落户补助支持，最高不超过5000万。鼓励在西城区已设立的法人金融机构增资，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支持区域内法人金融机构通过并购重组扩大经营，参照增资给予并购方补助。支持金融机构衍生的独立纳税的一级分支金融机构和专营机构发展，最高不超过500万元。支持私募股权基金、创业投资基金服务实体经济、促进科技创新，最高不超过1500万元。降低新设、新迁入金融机构运营成本，购买办公用房的，每平米补助1500元；租用办公用房的，连续三年每年按当年租金的50%给予补助，可在登记注册五年内申请完毕。

**三是多维度发力。**支持银行理财、保险资管、证券资管、信托、期货、金融资产投资公司、公募基金和经认定的私募基金管理人高质量发展。对纳入年度综合服务奖励的重点资产管理机构，再给予一定奖励。将国际知名资产管理机构代表处纳入运营成本补助范围。

**四是强有力支撑。**设立“年度金融领军人才奖”“年度金融创新人才奖”，对经评定的国内重点金融机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业务骨干给予一定奖励。对符合条件的外资金融类机构给予优秀金融人才奖励。进一步优化人才引进、工作居住证、医疗服务、子女教育等服务。

**五是最优化服务。**支持辖区企业上市挂牌并高质量发展，企业上市挂牌后给予相应的专项支持政策。持续推进“双管家”服务机制，多角度拓展服务形态,对区域重点机构实现专员服务。拓展教育培训、医疗保障、健康管理、人才公寓、出行服务、文化服务、会议举办、企业咨询等综合支持服务。